

附件 3:

## 关于 2020 年长乐区编外合同教师招聘体检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全省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闽教师〔2020〕1 号)、《长乐区 2020 年编外合同教师招聘公告》等文件精神,现将长乐区 2020 年招聘的编外合同教师体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体检

(一) **体检对象:** 2020 年长乐区招聘的编外合同教师入围考察、体检人选的考生。

(二) **体检时间:** 2020 年 8 月 30 日(星期日)上午半天,在此期间内未经我局同意不参加体检的,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三) **体检医院:** 福州市第一医院体检中心(地址:福州市台江区五一南路 52 号)。交通指引: 1. 地铁到达道站下车 A 出口; 2. 乘公交汽车到市一医院或十四桥或好又多联信店站下车。

### (四) 体检流程:

1. 体检当天上午 7:30 前到达福州市一医院体检中心,并携带身份证和近期一寸免冠彩色照片到体检中心领取《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按体检表要求完善个人信

息并粘贴照片（未贴照片者均不开检）。

2. 持体检表与身份证至体检中心前台窗口将体检类型告知工作人员，体检类型为：普通教师或幼儿教师。

3. 完成拍照登记、领取指引单、缴费后到体检中心二楼各科室进行检查。

4. 全部检查结束后将含有体检数据的体检表和指引单交到体检中心一楼“收单处”。

5. 体检报告由我局负责统一领取，个人不得领取。

6. 为完善体检结论，体检机构可按要求对个别体检人员增加体检项目，作进一步检查或对初次检查项目进行复查。

#### **（五）注意事项：**

1. 防疫期间受检人员须自行下载闽政通 APP，并实名注册。现场出示“八闽健康码”，佩戴口罩。

2. 体检前三天清淡饮食，勿饮酒、咖啡、浓茶，勿大量甜食，避免剧烈运动，**体检当天须空腹。**

3. 因个人原因（包括因怀孕无法完成胸部拍片检查等）未完成体检项目的，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发布的文件，将无法出具体检合格结论。

4. 幼儿教师资格证体检注意事项：（1）检查前须填写《妇科外阴检查知情同意书》；（2）月经期间不宜做妇科体检，其他项目照常进行；体检完毕后告知收单处工作人员做好登记，经期结束后的 3-5 天再进行妇科检查；

5. 体检现场不允许与本次体检无关的人员在场，请听从体检中心工作人员的安排，积极配合体检。

6. 根据标准，双眼矫正视力均低于 4.8 或一眼失明另一眼矫正视力低于 4.9 者不合格，请自备能矫正到 4.8 的眼镜。

7. 请将重大疾病病史、外伤手术史告知医生，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

8. 为避免影响胸部摄片（DR）的检查结果，体检当天请穿着宽松、无塑料、金属、亮片等饰品的服装，女性请穿着运动型内衣（内衣等服装不符合要求的，医生会要求考生更换为指定服装）。在体检过程中，贵重物品请自行保管。

9. 体检当天无论项目做完与否，务必将体检表格交给收单的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带走。（未完成的体检项目要告知收单护士）

10. 体检费由考生自理，其中普通教师 361 元，幼儿教师男 361 元、女 387 元。

11. 体检不合格或在规定时间不参加体检的，取消聘用资格，所产生的空余名额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 二、档案转递

2020 年入围编外合同教师考察体检人选的档案寄存福州教育人才服务中心和长乐区公共人事人才服务中心的，由我局派专人前往调档；寄存在其他地方的，本人应于 8 月 28 日前持身份证到长乐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开具调档函，自行前去办理调档手续。档案收件地址：福州市长乐区吴航路 245 号罗马花园 1 座 2 层（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档案室），邮编：350200，联系电话：0591-28939579，收件人：陈老师。

## 三、签订就业协议

1. 签订就业协议书时应随带本人身份证和报到证原件。  
签订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2. 签订就业协议须本人到场，未经批准在规定期限内不到我局签订就业协议的，视为自动放弃聘用资格。

3. 拟聘用对象现场选择学校岗位（按招考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时间另行通知。

#### **四、岗前培训**

根据招聘公告规定，所有拟聘用教师岗位的毕业生均应参加岗前培训，有关培训的时间、地点等相关事项通过长乐区人民政府网另行通知。岗前培训不合格的不予聘用。